

## 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下午14: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20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郑海莹、颜光美、卢馨、陈晓峰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玉宇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3 年 8 月 24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4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6.8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0.80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袁玉宇、王建华、骆雅红、龙小燕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